

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2015年3月31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公司于2015年2月17日披露的201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中，预计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3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90万元至210万元。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亏损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500万元-1965万元	盈利：438.39万元

注：上表中的“万元”均指人民币。

4、公司预计本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0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1、根据公司与大连天诚燃气有限公司签订的转让大连吉通燃气有限公司65%股权的《股权转让合同》（2015年2月13日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生效）。公司财务人员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时点预计报告期内能够完成股权转让的相关事宜，但由于交易对手方申请的专项贷款未能及时办理完毕，除已支付5000万股权转让款后余款尚未支付。因此，报告期内无法确认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收益，影响金额约775万元；

2、根据公司与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的受让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2014年10月24日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生效）。公司财务人员按协议中出让方对标的公司2015年的业绩承诺2825万，预计“2015

年一、四季度可分别实现约500万元净利润（子公司报表）”。但报告期内，格尔木神光新能源有限公司受阴雨及沙尘天气影响大大超出预期，晴好天气不足四分之一，发电量远低于预期，个别报表亏损321万元，致使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低于预期约866万。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公司将在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具体财务数据。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表示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9日